

#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钟志超先生的辞职报告。钟志超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钟志超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志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45,659股，约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12%，钟志超先生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股份减持规定。

钟志超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钟志超先生任职期间所做工作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2023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谢昭庭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谢昭庭女士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2023年第2期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并完成测试，取得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

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钟志超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结果无异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昭庭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922,500股，约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21%。谢昭庭女士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股份减持规定。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工作会议，对此议案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程序合法有效。经审阅谢昭庭女士的简历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需的专业知识。谢昭庭女士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3 年第 2 期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并完成测试，取得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 **四、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双源工业区双江道 62 号

联系电话：022-26983538

传真：022-26983535

电子邮箱：dsh@yinlong.com

特此公告。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附件：谢昭庭女士简历：

谢昭庭，1990年5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13年至2017年，任公司外贸部职员；2017年至2020年5月任公司外贸部副部长；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任公司监事。